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动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6 年 1 月 27 日、2016 年 1 月 28 日、2016 年 1 月 29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2016 年 1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新百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和《南京新百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上述两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按程序进行，公司将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详细信息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公告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上的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9 日